

广州市越秀区教育局文件

越教字〔2023〕26号

越秀区教育局关于东山培正小学等74所义务教育阶段学校认定为标准化学校的通知

区辖各义务教育阶段学校：

为进一步推进我区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提升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育质量。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关于印发广东省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督导评估实施办法和评估方案的通知》（粤府教督〔2014〕23号）和《广州市教育局关于印发广州市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督导评估方案（试行）的通知》（穗教督〔2015〕6号）精神，我区组织督导评估组，对区辖内74所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进行复评工作，经审核，现认定东山培正小学等74所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为标准化学校（详见附件），并予以公布。

附件：东山培正小学等 74 所义务教育阶段标准化学校名单



（联系人：许芳，联系电话：83701429）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越秀区教育局办公室

2023 年 4 月 28 日印发
